

招标公告

(文 23 储气库二期工程安全验收评价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EITCL-BJ04-2306005-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文 23 储气库二期工程安全验收评价项目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项目业主为国家管网集团中原储气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文 23 储气库二期工程分为井下工程和地面工程两部分。井下工程：新钻注采井 24 口，分布在 4 座丛式井场；地面工程：扩建文 23 储气库项目（一期工程）注采站，增加往复式压缩机组、过滤分离装置、三甘醇脱水装置及配套进出站阀组。

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三同时”相关要求，文 23 储气库二期工程项目安全验收评价应委托符合资质要求的安全评价机构开展二期工程安全验收评价工作，编制安全验收评价报告、组织专家评审、配合取得安全验收评价报告批复/意见等相关工作。

2.2 招标范围

现场勘查及资料搜集、安全验收评价报告及相关报告的编制，协助组织承办评审会、按照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并取得专家复核签字；全力协助完成安全验收评价并取得相关批复或意见等。

2.3 服务地点：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文 23 储气库。

2.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项目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业务范围：第一类）。

3.3 财务要求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人需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晚于上述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须提供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近三年 2020 年至 2022

年度公司财务部门出具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根据所报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或财务报告测算，该投标人为资不抵债的，投标将被否决。

3.4 业绩要求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有1项类似建设项目或储气库项目安全评价类业绩。（应提供有效业绩证明文件。有效证明文件为以投标人名义与业主签订的有效合同首页、服务范围页、合同签署页等内容，或中标通知书。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或者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不按照本要求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定。）

3.5 信誉要求

3.5.1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

3.5.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

3.5.3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

3.5.4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近三年），投标人没有重大的质量、安全、环境事故。

3.5.5 没有招标人禁止其投标的处理决定，未被招标人列入承包商黑名单。

3.6 人员要求

3.6.1 项目负责人须与投标人签订劳动合同且建立劳动工资和社会养老保险关系，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劳动合同主要页和开标截止日前120日内至少缴纳过一次社会保险的社会保险证明，所配备人员不得随意更换。

3.7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其他要求

满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提醒：请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认真阅读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慎重获取。若投标人存在不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招标文件否决其投标。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6月25日09:00:00至2023年06月30日17:00:00从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互联网网址<http://www.365trade.com.cn>），登陆“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未注册的需先进行免费注册）获取招标文件；

4.2 投标人须通过平台上传下列材料：**（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营业执照；（3）资质证书；（4）企业业绩证明材料。**

上述所有资料须整理成一个PDF文档上传，代理机构确认后方可购买及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下载服务费用支付等流程所需的



时间，建议至少在文件发售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每标段下载服务费300元，平台服务费200元，售后不退。

4.4 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工作日9:00-12:00，13:30-17:00)。

4.5 招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潜在投标人。如果招标人拒绝潜在投标人，可以通过投诉电话投诉。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2023年07月1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招联合官网免费下载）按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进行加密，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

5.2 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为确保投标文件能够按时上传，建议至少提前一天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3年07月17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该项目为线上开标,各投标人在中招联合线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6.3 开标说明:招标人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采用远程开标的形式,准时参加线上开标;

投标人无需委派相关人员参加开标仪式。从项目开标时间算起,各投标人需15分钟内确认唱标结果并签字,超过规定时间后未签字视为认同唱标结果。若对唱标结果存在异议,请在唱标结束后15分钟内联系本项目招标代理负责人,超过规定时间后视为无异议。(详见网站帮助中心的“投标人注册操作手册”)。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http://www.365trade.com.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国家管网集团中原储气库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胜利路与茂名路交叉口向南300米

招标代理机构:中经国际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8号林达大厦A座7层

联系人:马星可

电话:15901128723

电子邮件:mayuank@163.com



招标人：国家管网集团中原储气库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6月21日



附件一：失信行为的相关处理办法

根据《国家管网西气东输公司投标人失信行为管理细则》的规定，投标人的失信行为将被记录失信分并予以公布，并在招标中作相应处罚，投标人失信分以开标当日的失信行为信息为准。失信行为信息有效期自发布之日起算，有效期满该项失信行为记录自动失效。投标人失信分将折算为失信扣分计入商务评审。

1. 暂停投标资格。有效失信分累计为4分至7分时，暂停投标人在国家管网集团范围内的投标资格六个月；有效失信分累计为8分至9分时，暂停投标人在国家管网集团范围内的投标资格九个月；有效失信分累计为10分及以上时，暂停投标人在国家管网集团范围内的投标资格一年。

暂停期满后恢复投标资格，失信分不清零，有效期内的失信分继续加价或扣分。

投标人在国家管网集团范围内被认定失信行为的，每累计四次被认定存在一般失信行为的或每累计三次被认定存在较重失信行为的或每累计两次被认定存在重大失信行为的，暂停其在西气东输范围内的投标资格三年。

2. 投标人存在特别重大失信行为或严重丧失社会公德、商业道德的，永久取消其西气东输范围内的投标资格。

3. 受到惩戒处理的投标人正在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否决其投标；已经完成评标的，不予发放中标通知书；已经发出中标通知书的，不予签订合同，并取消其中标资格。

4. 投标人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何一方处于失信惩戒处理有效期内的，该联合体应受到等同惩戒处理。

5. 受到惩戒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等自然人在其他法人或组织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代理人，该法人或组织参与西气东输范围内投标应受到等同惩戒。

附件-《投标人失信行为等级划分与记分标准》



特别告知

各潜在投标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在线制作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凡有意购买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免费注册。（如有疑问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010-86397110 进行咨询）。

说明：

1. 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中需要按招标文件要求法人签字和法人签章的页面打印并按要求签字、盖章后，再将该页扫描为图片格式，插入到电子投标文件中的相应页面，再生成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3. 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按照招标文件实际要求接收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成功上传投标文件。

4. 开标后，请投标人准时登录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查看开标结果，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对成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集中解密。

5. 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6. 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小时之内投标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投标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非由投标人的责任导致开标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标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的问题出现而无法正常进行电子评标的，由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标或重新招标；

7. 获取人应在招标文件获取完成后尽快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联系办理 CA 密钥的购买事宜，以免延误投标。已办理北京 CA 公司签章及法人签章，且数字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单位不需重复办理。

投标人操作步骤如下：

1. 登录 <http://www.365trade.com.cn> 网址进行供应商注册；

2. 注册完成后，进入系统，点击“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名称查询，找到项目点击“我要参与”；

3. 等待项目经理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选中需要投标的包加入购物车进行标书费用支付；

4. 支付完成后，投标人可以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5. 通过平台中的 CA 申请，进行 CA 办理；（如有问题可致电平台公司咨询）

6. CA 办理完成后，通过中招联合“投标文件编辑工具”打开招标文件，并按照提示进行逐步填写，生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编辑完成后通过平台进行上传；

7. 评标结束后，可登录系统查看中标结果。

